

史

記

志

疑

史記志疑卷三十

梁玉繩

孟嘗君列傳第十五

田嬰者齊威王少子而齊宣王庶弟也

索隱曰戰國策及諸書竝無此言蓋諸田之別子嬰非宣王弟也

與成侯鄒忌及田忌將而救韓伐魏

案此指齊威王二十六年桂陵之役是救趙非救韓也且成侯不與田忌全將田完世家甚明當是田嬰與田忌將而救趙伐魏耳此誤

成侯賈田忌田忌懼襲齊之邊邑不勝亡走會威王卒宣王立知成侯賈田忌乃復召田忌以爲將

案田忌之亡在宣王二年不在威王時亦無襲齊復召之事

說在田完世家。

嬰與韓昭侯魏惠王會齊宣王東阿南

案表及魏與田完世家會平阿南非東阿也。索隱引紀年而亦作平阿。

平阿之會止魏齊二王無韓昭侯此皆誤。

是歲梁惠王卒

案惠王是年改元非卒也說在表

齊宣王與魏襄王會徐州而相王也

案是時無相王事會亦不止齊魏二國襄當作惠竝說見表

楚威王聞之怒田嬰

案此語不可解將謂聞田嬰相齊而怒乎抑聞相王而怒乎

攷是時齊說越令攻楚。見越世家故威王怒而伐齊楚世家所云

齊欺楚也則不必專怒嬰子又齊策載有齊將封嬰于薛楚

懷王聞之大怒將伐齊公孫閉說之而罷乃後此十四年事則不得稱威王怒蓋史之誤

宣王卒湣王卽位三年而封田嬰於薛

案宣王後十年始卒史誤爲湣立之年故以封嬰在湣王世說在表

無貴賤一與文等

陳子龍曰觀馮驩有幸舍代舍之遷則孟嘗之待客本不等何得云無貴賤

趙人聞孟嘗君賢出觀之皆笑曰始以薛公爲魁然也今視之乃眇小丈夫耳孟嘗君聞之怒客與俱者下斫擊殺數百人遂滅一縣以去

邵氏疑問曰孟嘗聲聞諸侯傾天下士眇小一語何至殺人

滅縣乎。卽曰客也。文獨不禁之乎。且以齊嘗而滅趙縣乎。

蘇代爲西周

案國策作韓慶。乃韓人而仕于周者。非蘇代也。

九年取宛葉以北

案此仍西周策之誤。時爲赧王十七年。齊與韓魏攻秦。而齊于前三年共秦韓魏攻楚。于前五年與韓魏伐楚。則言九年非也。取宛葉亦妄。

令弊邑以君之情謂秦昭王曰。而秦出楚懷王以爲和

史詮曰。昭懷二諡宜刪之。

因令韓魏賀秦

案魏賀二字誤。策作韓慶入秦是也。時三國伐秦。不攻已幸。尙何賀哉。

其舍人魏子爲孟嘗君收邑入

評林明唐順之曰魏子馮驩豈一事而傳聞異耶考證張氏曰公子北郭監事亦大全小異蓋戰國時習尙如此則流言亦如此舉不足信也

而聽親弗

案東周策作祝弗人姓名索隱云祝爲得之

乃遺秦相穰侯魏冉書

案秦策作薛公爲魏謂魏冉則非嫉呂禮而遺書也但孟嘗號賢公子豈有召虎狼之秦返兵內鬻屠滅宗邦哉此必因孟嘗有奔魏事遂構爲此言乃國策之妄史公誤信之耳於是穰侯言於秦昭王伐齊而呂禮亡

案秦紀伐齊在昭王廿二年呂禮歸秦在昭王十九年此言

秦伐齊而呂禮亡蓋仍遺秦相書之妄而不自知其戾也

後齊湣王滅宋益驕欲去孟嘗君孟嘗君恐乃如魏魏昭王以爲相西合於秦趙與燕共伐破齊

案孟嘗奔魏有之故魏策載孟嘗爲魏借燕趙兵退秦師一章若相魏是妄也知者年表世家皆不書其事卽國策亦無

明文而魏世家取國策太子自相一節則薛公之不相魏明甚史策誤在哀王時蓋魏有田文卽呂覽執一篇之商文爲武侯相

見吳起傳在孟嘗前又有魏文子相襄王見魏策竝孟嘗時

策史誤以文子爲孟嘗遂謂其相魏耳至齊之破乃燕昭復

仇與孟嘗何涉如傳所說竟似孟嘗爲之豈不冤哉荀子王

霸篇言齊聞薛公權謀日行國不免危亡注云閔王見伐薛公使然故全言之

臣道篇言孟嘗篡臣殆當時惡孟嘗者造爲斯語而傳之歟

六國破齊。此不及韓楚亦非。

文卒諡爲孟嘗君

附案上文亦言田嬰諡靖郭君。野客叢書以稱諡爲誤。索隱于靖郭云死後號之于孟嘗云是字邑而非諡。何不全也。策史稱靖郭孟嘗者甚多。如閔王謂齊貌辨曰子靖郭君之所聽愛。又曰靖郭君之于寡人。一至此。貌辨亦三稱靖郭。馮驩謂梁王曰齊放其大臣孟嘗君。舍人謂衛君曰孟嘗君不知臣不肖。又曰足下欺孟嘗君。此傳載馮驩亦九稱孟嘗。非皆見存之辭乎。蓋諡者號也。不作諡法解。猶之以氏爲姓。竝秦漢時人語。故李斯上二世書曰死有賢明之諡。老子傳曰諡。增之。呂不韋傳曰諡爲帝太后。司馬相如喻巴蜀檄曰諡爲至愚。他如金石錄侯君碑曰諡安國君。文選王褒賦曰幸

得謚爲洞簫兮均可論證

初馮驩聞孟嘗君好客

案國策驩作煖所說馮事亦異習學記言云史記蓋別有所本其義爲勝也然多有不合如無家之歌左右惡之爾而此以爲孟嘗不悅削去給馮老母一段則無以見孟嘗待客之周一也煖矯令燒券反齊求見而此以爲得息錢大會不能與息者燒券孟嘗聞之怒而召驩情節全乖二也孟嘗去相煖說梁得復位而此以爲說秦又說齊三也孟嘗復用欲殺齊士大夫譚拾子有趨市之喻而此以爲客背孟嘗驩爲客謝語四也其爲做撰無疑

形容狀貌甚辯

附案史通點繁雜說二篇歷舉史記溢句冗辭爲之刪除抉

發此宋朱子文漢書辯正所由作也。但古人操筆非若後世沾沾于文字間增減修飾。劉氏所糾未免拘腐。其論此語云。全是一說而敷演重出。分爲四言。余謂形容狀貌疊用。誠爲語病。然前賢斯類甚多。三國志魏鄧哀王傳注引魏書云。容貌姿美。與此政全。他如越語范蠡曰。靡王躬身。呂子禁塞篇。凍餓饑寒。漢書中山靖王傳。道遠路遠。張禹傳。絲竹筦絃。文選宋玉賦。且爲朝雲。不可徧舉。然詩云。昭明有融。高朗令終。又云。自古在昔。則已先之矣。

王召孟嘗君而復其相位

案潛王召復孟嘗于田甲亂後。孟嘗遂歸老于薛。迨潛王又欲去孟嘗。乃如魏。馮公此計。必在召復之時。所謂復相位者。恐非其實。圖策云爲相數十年。尤不足信。

平原君虞卿列傳第十六

趙之諸公子也

附案魏公子傳云趙惠文王弟趙策諒毅曰平原君親寡君之母弟。

平原君相趙惠文王及孝成王三去相三復位

案本傳不載平原三相三去之事。似平原相趙四十八年者。六國表于惠文王元年書平原爲相。孝成王元年又書平原爲相。兩書而已。攷惠文以相國印投樂毅。孝成割濟東地與齊。求田單爲將。遂而相趙。故趙世家惠文十四年有毅攻齊事。當在十年。孝成元年有單攻燕。二年有單爲相之事。則平原之三相三去。固有徵矣。孝成二年相單。是平原復相踰年而罷。迨單去趙歸齊之後。不再書平原復位者。史略之也。

公等錄錄

附案廣韻注引史作嫁說文嫁隨從也與因人成事意合秦既解邯鄲圍而趙王入朝使趙郝約事於秦割六縣而媾案趙策謂秦破趙長平歸使人索六城于趙而講鮑注曰史書此事在邯鄲圍解後邯鄲之圍非秦德趙而解趙蒯魏之力爾何事朝秦而講以六城策以長平破懼而賂之是也王以虞卿之言告趙郝

案新序善謀上篇與此全國策皆以趙郝語爲樓緩而移新從秦來一段在前未知孰是

女子爲自殺於房中者二人

案新序仝而策作二八又云婦人爲死者十六人則此兩言二人皆八字之誤然攷檀弓家語止言內人行哭失聲無自

殺之事則辨士之言或過不足信耳

虞卿既以魏齊之故不重萬戶侯卿相之印與魏齊間行卒去趙困於梁魏齊已死不得意乃著書

古史曰太史公記虞卿與趙謀事皆秦破長平後而卿爲魏齊棄相印走梁則前此矣意者魏齊死卿自梁還相趙而太史公失不言耳經史問答曰范雎傳則魏齊之亡在秦昭王四十二年其時虞卿已相趙棄印與俱亡而困于大梁虞卿傳謂其自此不得意乃著書以消窮愁是棄印之後虞卿遂不復出也乃長平之役在昭王四十七年史公所謂虞卿料事揣情爲趙畫策者反在棄印五年之後則虞卿嘗再相趙矣何嘗窮愁以老而史公序長平之策于前序大梁之困于後顛倒其事竟忘年數之參錯豈非一大怪事也

凡八篇

案虞氏春秋十五篇說見十二侯表

然虞卿非窮愁亦不能著書以自見於後世云

案虞卿嘗再相趙則其著書非窮愁之故史誤言之也史通雜說篇譏太史公自序傳不韋遷蜀世傳呂覽以爲思之未審何不云虞卿窮愁著書八篇劉氏亦未審思耳

魏公子列傳第十七

是時范雎亡魏相秦以怨魏齊故秦兵圍大梁破魏華陽下軍案睢相在秦昭四十二年秦圍大梁及破魏華陽二事在昭王三十二四兩年其時穰侯相秦也安得謂因睢怨魏齊而興兵乎誤矣

使人止晉鄙留軍壁鄴

案晉仲連傳本國策云止于蕩陰河不曰鄴

竟病酒而卒

案唐書京兆王氏世系表信陵君無忌生閒憂襲信陵君閒
憂子卑子逃難泰山漢高祖召爲中涓封蘭陵侯通志氏族
略從之果有此事則當附傳末

吾過大梁之墟求問其所謂夷門夷門者城之東門也
附案御覽百五十八引史曰大梁城有十二門東門曰夷門
與今本異豈改引之歟

春申君列傳第十八

秦昭王使白起攻韓魏敗之於華陽禽魏將芒卯

案華陽之役秦攻趙魏以救韓非攻韓也且帥師不止白起
說在秦紀又策史皆云走芒卯此言禽之亦非

先帝文王莊王之身三世不忘接地於齊

案秦策作文王

惠文王也

武王王之身三世此言莊王誤秦無莊

王若莊襄則昭王孫也又脫一王字無下王字則二世非三世矣但文武二王未嘗稱帝而曰先帝者特尊稱之爾蓋以昭王曾爲西帝故并呼其先爲帝然稱帝卽去之在春申上書十年之前

今王使盛橋

案策作成橋全然當依始皇紀作成橋

舉河內

案此時河內尙屬魏秦未舉之說在穰侯傳

桃入邢

案策作桃人是入字誤

湖本誤以入邢爲句

邢字衍策無之攷邢卽邢

邱後十餘年秦始拔之。此時亦未入秦也。

王又割濮磨之北。

案國策此下有屬之燕三字。此使磨乃磨之譌。與歷通。新序善謀上篇政作濮歷。說在高祖功臣表。

殺智伯瑤於鑿臺之下。

附案新序鑿作叢。疑非。而續郡國志太原郡下又作鑿壺。檀弓臺船。鄭注臺當爲壺。釋文曰臺音胡。後漢書獻帝紀建安元年曹操殺侍中臺崇。注引山陽公載記臺作壺。皆字形相涉而譌。

將十世矣。

案策作百世。固非。此與新序作十世亦非。高誘注策云百一作累是也。

鬼神孤傷

附案策作狐祥。新序作潢洋。義竝得通。

盈滿海內矣。

案盈字當諱。

齊魏得地葆利而詳事。下吏一年之後爲帝未能。

附案策作不吏費解。姚注依史改爲下吏。言僞事秦也。吳師道謂詳其事以下于吏非。而明陳正學讀書解云。吏字誤。疑作更。以葆利而詳事爲一句。不更一年之後爲一句。亦未安。楚使歇與太子完入質於秦。

案楚世家作熊完。

春申君爲楚相。四年秦破趙之長平軍四十餘萬。五年圍邯鄲。案長平之戰。在春申爲相之三年。救邯鄲在六年。此皆誤。

春申君相楚八年爲楚北伐滅魯

案魯傾公在位二十四年始滅當楚考烈王十三年是歲楚取魯封魯君于莒此言滅誤

楚考烈王無子

附案史仍國策吳注謂此時無子也而索隱以此文爲誤因數考烈之子四人曰悍曰猶曰負芻曰昌平君攷幽王悍卽李園妹初幸春申有身所生者哀王猶是悍全母弟列女傳云遺腹子則亦園妹所生李妹未進之前固無有也而昌平君之稱考烈子未見確據始皇紀書昌平君先爲秦相繼爲荆王蓋楚之諸公子耳若以考烈子實之則紀尙有昌文君又誰人乎惟楚王負芻莫知生于何時世家謂猶庶兄疑生悍之後然列女傳作考烈王弟今不可詳矣

於是李園乃進其女弟

附案此事策史及列女傳並全。而越絕書與史大異。謂其謀始終皆發于園妹女環一異也。謂女環令園謁春申才人言之。遂得幸二異也。謂考烈既死。環使園相春申三年。然後封之吳。三異也。又說幽王微春申爲令尹。春申以其子爲假君。治吳。幽王微假君并殺之。四異也。恐不可信。惟女環之名可廣異聞云。

而君之仇也

案策作王之舅。是此因聲近而誤。言李園爲王舅也。下文春申云。僕善李園。則不以爲仇明矣。

語曰。當斷不斷。反受其亂。春申君失朱英之謂邪。

案此論非也。古史謂雖聽朱英亦將不免。固是。但英不告春

身言六身 卷三十一
申以持盈遠禍之道而徒自任爲刺客勸其殺園淺矣萬一不克其能免棘門之慘乎余有丁曰歇不在于失朱英而在于惑園妹諒哉

范睢蔡澤列傳第十九

更名姓曰張祿

附案說苑善說云齊張祿爲孟嘗君掌門請孟嘗君爲書寄秦王往而大遇未必卽范子蓋別一人范借託之

先生待我於三亭之南

正義曰括地志云三亭岡在汴州尉氏縣西南三十七里案三亭岡在山部中名也蓋岡字誤爲南

而伐齊綱壽

附案綱剛古通借故下文蔡澤封剛成君亦作綱漢書文三

王傳清河剛王義王子侯表作綱水經注十三雁門于延水東逕罌城南蔡澤燕人疑卽澤所邑然是時秦地未至燕續志謂澤封東郡陽平縣之岡成城也

至於陵水

附案索隱引劉氏云卽栗水

宜作栗

聲近故惑也策作菱夫未

詳而御覽五百八十引史作江上

至今閉關十五年

案秦不出兵十五年之妄說在蘇秦傳

且昔齊湣王南攻楚破軍殺將再辟地千里而齊尺寸之地無得焉者豈不欲得地哉形勢不能有也諸侯見齊之罷弊君臣之不和也與兵而伐齊大破之士辱兵頓皆咎其王曰誰爲此計者乎王曰文子爲之大臣作亂文子出走

案此語國策既誤。史公所增又誤。湣王二十三年伐楚有功。至四十年諸侯伐齊。敗于濟西。相越已十八年。且濟西之役。實燕欲報齊。故合秦楚三晉以伐之。何曾因攻楚罷敵而與兵乎。此史公仍策之誤也。齊敗濟西時。孟嘗謝相印歸老于薛。將十年矣。而曰文子爲之哉。當是別一人。至所謂大臣作亂。文子出走者。乃閔王三十年田甲劫王事。在敗濟西前十年。不得并爲一案。此史公增益之誤也。

拔邢丘

案當作鄆邱。說在秦紀。

聞齊之有田文

附案田文策作田單。鮑注云。史非。文去齊已十餘年。不得近舍。單遠論文也。吳注云。姚氏引後語亦作文。舉齊事言。不必

一時

則利歸於陶國弊御於諸侯

案依索隱則國字絕句。依策鮑注則陶字絕句。吳氏據策別篇云。利盡歸于陶國之幣帛。竭入太后之家。疑此有缺誤。當是也。史仍策文耳。

崔杼淖齒管齊射王股擢王筋

案索隱云。言射王股誤也。崔杼射莊公之股。淖齒縮湣王之筋。是說二君事。余攷策止言淖齒。史公無故扯入崔杼。古今不類。遂致此誤。

於是廢太后

大事記曰。本紀宣太后之沒。書薨。書葬。初未嘗廢。魏公子無忌諫魏王親秦之辭。止曰太后母也。而以憂死。亦未嘗言其

廢穰侯雖免相猶以太后之故未就國及太后既葬之後始出之陶耳范雎傳所載特辨士增飾之辭欲誇范雎之事而不知甚昭王之惡也皇極經世曰罷穰侯相國及宣太后權蓋得其實矣經史問答曰太后憂死是實未必顯有黜退之舉觀穰侯尚得之國于陶無甚大譴其所謂逐者如此則所謂廢者亦只奪其權也是時昭王年長而宣太后尚事事親裁便是不善處嫌疑之際一旦昭王置之高閣安得不憂死故人以爲廢

非大車駟馬吾不出

附案史詮云吾固不出湖本缺固字

擢賈之髮以續賈之罪尚未足

附案評林云續賈古通用別雅云續當爲贖或傳寫誤或因

聲借用方氏補正云北音續數相近而誤或曰擢髮而續之
尙不足以比其罪之長也

范雎相秦二年秦昭王之四十二年東伐韓少曲高平拔之

案上文方敘雎償德報怨便當接入報魏齊仇一段何得橫
插伐韓事徧檢紀表世家列傳亦無秦昭四十二年伐韓事
少曲雖無考蓋與高平相近而高平爲魏地趙世家云反高
平于魏是也况雎相二年乃秦昭四十三年非四十二年疑
此廿三字當衍

昭王乃遣趙王書曰王之弟在秦

弟
史記攷異曰平原君爲惠文王弟於孝成爲叔父不當更稱
弟

後五年

案秦拔韓陘後四年敗趙長平言五年誤

昔周文王得呂尚以爲太公

案太公當作太師

吾持梁刺齒肥

附案集解索隱並言刺齒當作齧以爲一字誤二字也

澤流千里世世稱之而無絕

附案千里之澤何足言之徐廣謂一本無里字策云澤流千

世稱之而毋絕當是也

豈道德之符

附案策作豈非此脫非字

進退盈縮

案盈字當諱

畔者九國

附案九者極言之說見封禪書

夏育太史噉叱呼駭三軍然而身死於庸夫

附案太史噉田單傳作噉田完世家作噉蓋卽齊君王后之父而秦策又作太史噉索隱曰未知誰所殺恐非齊襄王時太史鮑彪云其人未詳

一戰舉鄢郢以燒夷陵再戰南并蜀漢

案并蜀漢是張儀司馬錯不關白起後廿二年起始出也且事在秦惠更元之九年而敘于昭王廿九年拔鄢郢之後若以爲起之第二戰功豈非誤乎策作一戰舉鄢郢當作鄢再戰燒夷陵是已

北并陳蔡

案言吳起并陳蔡亥也說在起傳

而卒枝解

案吳起以射死此言支解仍秦策之誤猶韓詩外傳一及高誘呂覽執一注言起車裂也

韓子雜言問田二篇亦云是支解

居秦十餘年

案十字必廿字史仍策誤不然蔡澤代相在昭王五十二年
至始皇五年燕太子入質時凡二十四年澤爲秦使燕何云
十餘年乎

垂功於天下者

案雖澤無分寸功于秦所謂以口舌得官耳而云功垂天下
何哉前賢之論二子詳矣

樂毅列傳第二十

南敗楚相唐昧於重丘。西摧三晉於觀津。遂與三晉擊秦助趙滅中山。

案昧當作昧。重邱當卽芷邱。觀津當作觀澤。而齊亦未佐趙滅中山。觀澤之役是齊敗趙魏。擊秦之兵是合六國。皆不得言三晉。並說在秦紀六國表。又楚相乃楚將之誤。

樂毅於是并護趙楚韓魏燕之兵以伐齊。案六國破齊。此失書秦。說在秦紀。

故鼎反乎磨室。

附案磨當作磨。說在功臣表。磨侯下。

樂間居燕三十餘年。燕王喜用其相栗腹之計。欲攻趙。

案樂間繼封昌國。在燕惠王元年已後。則至栗腹攻趙時。安得三十餘年哉。當作二十餘年。

禽樂腹樂乘

案樂乘當是卿秦之誤。趙世家云虜卿秦是也。說在燕世家。又栗腹爲趙所敗。世家及魯連傳不言其死。年表趙世家廉頗傳皆云被殺。此獨言禽之亦異。

樂乘者樂間之宗也

附案此八字當在後文趙封樂乘爲武襄君之下。錯簡也。

燕王恨不用樂間樂間既在趙乃遣樂間書

案此所載書辭與國策全異。新序雜事三與策合。而謂惠王

遣樂毅書。吳師道從之。以策前章先王舉國一節。即上文引

書也。乃後章之首錯簡也。又曰。毅答惠書云。足下使人數之以

罪。而史載惠王讓毅無數罪之語。故知非樂間事。新序爲是。

日知錄亦稱燕王遣樂間書。即樂毅事。傳者誤以爲其子。然

史策書辭既殊而策復有雷趙不報之言。余疑燕惠遺毅。燕喜遣間。或係二事。未可混并爲一。蓋國策不載遣間書。止載遺毅書。而誤分爲兩章。史又止載前半。截去寡人不佞已下。其實書辭條暢婉麗。不可刪也。此百餘字。當是喜遣間書。但文雖別而意則全。豈古之視草者亦襲舊詔乎。

樂間樂乘怨燕不聽其計二人卒雷趙

案樂間諫王不聽其怨燕宜也。若乘者身爲趙將。未嘗入燕。何爲亦怨燕王乎。樂乘字二人字衍。

襄王

案襄上缺悼字

樂臣公

附案臣公四見。集解索隱竝云一本作巨公。巨字是田叔傳

身言三身 卷二十一
作巨公漢書作鉅可證此傳譌耳。

廉頗藺相如列傳第二十一

趙惠文王十六年廉頗爲趙將伐齊大破之取晉陽

案事在十五年晉陽當作淮北竝說在年表及趙世家

復攻趙殺二萬人秦王使使者告趙王

案表作三萬又秦王上疑缺明年二字

居二年廉頗復伐齊幾拔之

案幾是魏邑趙世家言頗攻魏幾取之秦策亦云秦敗關與

反攻魏幾廉頗救幾

幾已屬趙又言魏者因其本魏地而稱之故頗救也

此作齊幾誤

裴駟謂或屬魏或屬齊非也先是樓昌攻幾不能取故云復

伐又居二年乃居三年之誤

後三年廉頗攻魏之防陵

案後三年當作後一年。乃惠文王二十四年事也。防陵徐廣作房子。索隱曰。陵字誤。防房古通

趙奢者

附案唐書世系表云。趙王子趙奢爲惠文王將。生牧亦爲趙將。與史異。以括爲牧。得毋誤以李牧爲趙括乎。

趙奢曰胥後令邯鄲許歷復請諫

附案索隱曰。邯鄲二字當爲欲戰。通鑑胡注曰。胥語絕。許歷請刑。趙奢令其且待也。蓋謂敢諫者死。邯鄲之令耳。今旣進軍。近閑與矣。許歷之諫。固在邯鄲之後。不當用邯鄲之令。以殺之。故曰後令邯鄲。史詮引田博士曰。意許歷是邯鄲人。故加邯鄲于其上。三說皆未確。錢宮詹曰。胥後令邯鄲是五字句。趙都邯鄲。謂當待趙王之令也。此解甚愜。後書循吏衛胤

傳云須後詔書語意相似。

七年秦與趙兵相距長平。

案七年乃八年之誤。

自邯鄲圍解五年而燕用栗腹之謀。

案五年乃七年之誤。

其明年

案當作後二年。蓋廉頗奔魏在孝成卒年。李牧攻燕在悼襄二年也。

李牧者

附案趙策武安君名緄子活反。則牧有二名。

莫府

附案莫卽幕也。索隱于李廣傳云古字通用。而此言莫爲幕。

之誤。自相戾矣。

趙悼襄王元年

案當作二年。

居二年

案二當作一。

後七年秦破趙。殺將扈輒於武遂城。

案當作後八年。又遂字衍。說在始皇紀。

居三年

案當作居一年。

李牧不受命。趙使人微捕得李牧。斬之。

案牧之死。策言其北面再拜銜劍自刺。史言其不受命捕斬之二。說迥異。通鑑主史。大事記主策。鮑吳注竝以史爲誤也。

趙王寵臣郭開誣牧欲與秦反。又牧以臂短用木接手。韓倉誣以上壽懷刃。遂賜之死。其冤甚矣。安有所謂不受命而捕斬者哉。大事記謂因廉頗不受代事而誤載是已。史公于趙世家及馮唐傳俱言王遷信郭開誅李牧。乃此以爲不受命。豈非矛盾。蓋郭開韓倉比共陷牧。而列女傳又謂遷母譖牧使王誅之也。

後三月

案策作後五月

太史公曰

案論中不及頗牧似疎

田單列傳第二十二

初悼苗之殺潛王也

附案史詮曰此節當在上文號曰安平君之下今脫簡在後

俾當
作漢

聞畫邑人王蠋賢

案說苑立節作蓋邑人未知孰是因攷齊有畫邑畫邑判然

兩地路史國名紀七載之畫乃後書耿弇傳所云進軍畫中

者

弇傳注西安在臨淄西北
畫中在西安城東南也

畫爲畫之省文因畫水得名水

經注廿六作畫

因學紀聞入引水經注作畫非風俗通史建
窮通篇譚子迎孟嘗君於畫亦畫之誤

元侯表有畫清侯王蠋所居卽此音獲通鑑以蠋爲
畫邑人非若孟子

所宿是畫而非畫也朱註或曰一說非路史國名紀通志氏

族略引風俗通有畫氏齊大夫食邑於畫後因氏焉廣韻云

畫邑大夫之後而水經注誤合爲一引俗呼畫水爲宿畱水

作證世俗爲傳豈足據哉毛氏經問第十辨之極明毛曰畫

邑趙岐云齊西南近邑岐注孟子政在齊郡其地有畫邑城在臨淄縣西南相傳孟子出宿處故鑿然注此身歷其地見之真故言之確若畫邑在臨淄西北三十里本正義所引括地志卽戟

里城戰國燕破齊時將封王蠋以萬家卽此地是燕從西北至齊當是畫邑孟子從西南至滕當是畫邑一南一北地勢

無可混也

四書釋地以孟子畫字當作畫以括地志西北爲誤非也

魯仲連列傳第二十三

而不肯仕官任職

附案湖本宦譎官

今齊湣王已益弱尊秦昭王爲帝

案湣字衍是時爲齊王建也昭字亦衍竝史仍策之誤

虜使其民

附案鹽鐵論論功篇引作虐使。

東藩之臣因齊

案齊字衍說在六國表。或曰國君以國爲氏。當作齊因。趙策田嬰齊亦當作齊因。蓋田爲因之誤。而嬰因二字以音全通借。又誤重也。宜衍嬰字。其時齊有田嬰。豈君臣全名歟。

秦將聞之爲却軍五十里

通鑑考異曰。仲連所言。不過論帝秦之利害耳。使新垣衍慙作而去。則有之。秦將何預而退軍五十里乎。此游談者之誇大也。

其後二十餘年燕將攻下聊城

案二十索隱本作三十。故曰徐廣云。年表以田單攻聊城在長平後十餘年。言三十餘年誤。今本皆作二十。然俱非也。古

史作十餘年是

曹子爲魯將

案仲連遺燕將書史與齊策字句多異當是所見本不全而序曹沫一段亦別曹子之事元屬虛妄說在刺客傳

燕將見魯連書泣三日猶豫不能自決欲歸燕已有隙恐誅欲降齊所殺虜於齊甚衆恐已降而後見辱喟然歎曰與人刃我寧自刃乃自殺聊城亂田單遂屠聊城

案國策燕將曰敬聞命矣因罷兵倒鞬而去吳注云史稱燕將得書自殺單屠聊城非事實也連之大意在于罷兵息民而其料事之明勸以歸燕降齊亦度其計之必可者迫之于窮而置之于死豈其心哉夫其勸之政將以全聊城之民而忍坐視屠之策得其實史不可信孫侍御云聊城齊地田單

齊將何以反屠聊乎。

淮陰枚生之徒。

案枚叔奇士何以不爲立傳。

李斯竭忠

案以李斯自況而稱其竭忠鄒陽之失言也。

宋信子罕之計而囚墨翟

案漢書陽傳及新序三子罕作子冉豈冉罕音近通用乎而此子罕必子罕之後以字爲氏如鄭罕氏常掌國政也墨翟

與之並世證一李斯上二世書

見斯傳

韓子

見二柄外儲右下說疑忠孝等篇

韓詩外傳七淮南道應說苑君道皆言司城子罕劫君擅政證二而前人誤以爲樂喜困學紀聞六謂子罕賢大夫辨李斯諸說爲誣罔而不知劫君之子罕並墨翟世乃樂喜之後

爲司城者高誘注呂子召類云春秋子罕殺宋昭公攷宋有兩昭公前昭公當魯文時後昭公當戰國時皆與樂喜不全世諸書但言宋君高氏以昭公實之殊妄況召類篇言子罕相宋平元景三公孔子稱其仁節則政是樂喜奈何以爲殺君或者樂喜之後當後昭公時有劫君之事歟韓詩外傳六有昭公出亡反國事故余有此疑然則劫君而非殺君也然不可以注春秋仁節之子罕也因墨翟事無所見左通曰韓子內儲說下言皇喜殺宋君而奪其政蓋皇喜亦字子罕遂誤以爲樂喜然皇喜無考

夫以孔墨之辯

錢唐范椽曰孔墨並言可謂儼不於倫而又目之爲辨與下言伊管之辯全謬蓋仍戰國游士之譚也

齊用越人蒙而彊威宣

案漢書新序作子臧。索隱曰未見所出。張晏曰子臧或是越人蒙字。

封比干之後修孕婦之墓

案二事經傳無攷。通志氏族略謂譜家云比干爲紂所戮其子堅逃長林之山遂爲林氏其說出於林寶元和姓纂鄭氏已糾其妄。又書秦誓疏引帝王世紀云紂剖比干妻以視其胎。或者修孕婦之墓卽是封比干墓歟。呂子古樂注言紂斷材士之股亦不知高誘何據。

是以孫叔敖三去相而不悔

案莊子田子方呂覽知分皆云孫叔敖三爲令尹三去令尹荀子堯問亦有三相楚之語。故鄒陽述之。史循吏傳載之。他如淮南道應記論說苑尊賢雜言竝仍之。然不足信也。呂覽

高注曰。論語云。令尹子文。不云叔敖。隸釋漢延熹三年。叔敖

碑取材最博。獨不及三。去相事。因學紀聞七。謂事與子文相

類。恐是一事。四書釋地又續曰。叔敖爲令尹。見宣十一年癸

亥。楚莊叔敖死于莊王手。約令尹僅七八年。莊王在位廿三

十六叔敖爲令尹十二年。而莊王霸則其爲以莊王之賢。豈肯暫

已叔敖。意係子文事。傳譌爲叔敖耳。大全辨載一說。謂叔敖

實三仕三已。傳譌爲子文。不信論語。眞顛倒見矣。又經史問

答曰。子文亦未嘗三爲令尹。子文于莊公三十年爲令尹。至

倍公二十三年。讓子玉。凡二十八年。子玉死。薦呂臣繼之子

上繼之。大孫伯繼之。成嘉繼之。是後楚令尹不見于左傳。文

公十二年。追紀子文卒。圖般爲令尹。意者成嘉之後。嘗再起

子文爲令尹。而仁山先生以爲子上之後者。誤也。然則子文

爲令尹者再其初以讓人其後卒于位。子文卒後爲令尹在左傳宣公四年全氏
以爲文十二年何也。閔氏謂二據全氏說則子文之事見于
仕二已在二十八年中亦說。論語國語尙難盡憑。况叔敖乎。然國語鬪且曰子文三舍令
尹無一口之積。又曰成王每出子文之祿必逃王止而後復。
則二十八年中必有逃而後復者。三仕三已。概可想見。當以
論語爲信。

然則荆軻之湛七族

案論衡語增云。秦王誅軻九族。復滅其一里。與此不全。而漢
書作軻湛七族。師古曰。此無荆字。尋諸史籍。荆軻無湛七族
之事。不知陽所言何人。野客叢書又云。湛之爲義。言隱沒也。
軻得罪秦。凡軻親屬皆竄迹隱遯。不見于世。非謂滅其七族。
高漸離變姓名。匿于朱子政。此意未知孰是。

故秦信左右而殺

案荆卿刺秦不中。何得言殺。漢書文選作亡尤非。

故縣名勝母。而曾子不入。邑號朝歌。而墨子迴車。

案勝母非縣。此誤。然諸書所說多異。不入勝母。水經注廿五及索隱並引尸子作孔子。與此及淮南說山說苑談叢論衡問孔鹽鐵論晁錯新論鄒名顏氏家訓文章篇作曾子不全。迴車朝歌。新論家訓作顏淵。水經淇水注引論語撰考譏云。邑名朝歌。顏子不舍。七十弟子掩目。宰予獨顧。由蹙墮車。與此及淮南作墨子不全。蓋所傳異詞。如水經注說苑論衡言孔子不飲盜泉之水。淮南言曾子立廉不飲盜泉也。據任本尸子此

文在廣釋篇

魯連其指意雖不合大義

案仲連不肯帝秦一節。政見大義。駁國一人而已。史公此語殊未當。

史記志疑卷三十終

史記志疑卷三十一

梁玉繩

屈原賈生列傳第二十四

故憂愁幽思而作離騷

古史曰太史公言離騷作自懷王之世原始見疏而作案離騷之文斥刺子蘭宜在懷王末年頃襄王世

大破楚師於丹浙

附案史各處皆作丹陽而此作丹浙者索隱云丹浙二水名謂于丹水之北浙水之南皆爲縣名在宏農然則卽漢地理志丹水縣析縣也通鑑胡注云丹陽丹水之陽班志丹水出上洛冢頴山東至析入鈞水其水蓋在丹水析兩縣之間武關之外秦楚交戰當在此水之陽楚師旣敗秦乘勝取上庸路西入以收漢中其勢易矣據此則丹陽丹浙元屬一地惟

國策言杜陵是誤耳。但索隱既知丹沂在宏農而于楚世家又云丹陽在漢中。于韓世家云在今均州。三處不全。豈非自相抵牾乎。正義謂在枝江。胡注亦辨之云。楚遣屈匄伐秦。秦發兵逆擊之。枝江之丹陽。則距郢逼近。秭歸之丹陽。則不當秦楚之路。索隱因下文遂取漢中。卽謂丹陽在漢中。皆非也。魏問之襲楚至郢。

案魏當作韓。說在楚世家。

秦割漢中地與楚以和。

案割漢中與張儀傳異。說見楚世家。

殺其將唐昧。

附案昧當作昧。

雖放流。

案自此至豈足福哉似宜在頃襄王怒而遷之後讀史漫錄
曰論懷王事引易斷之曰王之不明豈足福哉卽繼之曰令
尹子蘭聞之大怒何文義不相蒙如此世之好奇者求其故
而不得則以爲文章之妙變化不測何其迂乎日知錄廿六
曰雖放流睠顧楚國繫心懷王不忘欲反卒以此見懷王之
終不悟也似屈原放流于懷王之時又云令尹子蘭聞之大
怒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于頃襄王頃襄王怒而遷之則實
在頃襄之時矣放流一節當在此文之下太史公信筆書之
失其次序爾細玩文勢終不甚順

卒使上官大夫

附案王逸離騷序云上官靳尚蓋仍新序節士之誤攷楚策
靳尚爲張旄所殺在懷王世而此言上官爲子蘭所使當頃

襄時必別一人故漢書人表列上官大夫五等靳尚七等

景差之徒者

附案索隱云法言人表皆作景瑳作差字省耳徐裴鄒三家無音是讀如字攷今本法言吾子篇與史全而師古于人表云瑳子何反蓋隨字為音也而李商隱宋玉詩何事荆臺百萬家惟教宋玉擅才華楚辭已不饒唐勒風賦何曾讓景差宋黃庭堅山谷集答任仲微詩縮項魚肥炊稻飯扶頭酒熟臥蘆花吳兒何敢當倫比或有離騷似景差讀差初牙切又熊忠古今韻會音景差倉何反則不定如字讀矣徐廣或作慶非

問河南守吳公

案史于人之名字每不盡著多恐是疎缺未必當時已失其傳故凡稱公稱君稱生之類甚夥史公亦何吝此一字乎統

觀全史其中最可惜者。河南守吳公爲漢循吏之冠。朱建子以罵單于死節。樅公以守滎陽見殺。董公說高帝爲義帝發喪。四人皆當時英傑。不容失名。安得略而不書。它若不肯名籍之鄭君。傳尚書之伏生。幸別有可攷。知伏名勝。鄭名榮。餘子碌碌。姑勿深論。雖聞有足證。亦不必詳已。

色尚黃數用五

案五行之王所說不全。辨在文紀。

絳灌東陽侯馮敬之屬盡害之

附案師古于漢書禮樂志陳平傳云。楚漢春秋高祖之臣別有絳灌。疑昧之文不可明也。師古殆不信之。而容齋三筆歷辨絳灌是別一人。非周勃灌嬰。蓋本文選讓太常博士書注。恐不可從。史漢屢稱絳灌。卽如陳平傳絳灌世家作絳侯灌。

嬰尤爲明證。今無楚漢春秋，莫由攷核。又困學紀聞十七曰：宋景文云：賈生思周鬼神，不能救鄧通之譖。史漢無鄧通譖賈生事，蓋誤。而此事出風俗通正失卷。宋未嘗誤。史雖不及鄧通，然下一屬字，則通在其中矣。或有辨鄧通不與賈生同時者，非。

賈生既辭，往行聞長沙卑溼，自以壽不得長，又以適去。

案賈生因服鳥入舍，故以爲壽不得長，非但因卑溼也。此乃下文之複出者。漢書改曰：誼既以適去，甚當。應衍辭字，至又字十五字，文選全漢書。

爲賦

附案賈賦以漢書文選校之，辭各不全。當是所傳之別。依本書讀可也。惟誤者辨見後。

彌融煇以隱處兮

附案徐注一云蝮蠹獺是也。下句從蝮與蛭蠹政相對。

見細德之險微兮

附案困學紀聞十二云顏注險阨之證則微當作徵。王說是文選作徵則知今本史漢傳譌爲微久矣。

楚人命鴟曰服

仁和金耀辰曰諸書皆言鴟服是一物。然周禮秋官蒼鶡氏疏云鴟之與鸚二鳥俱夜爲惡聲者則依漢書作服似鴟爲確。

得坻則止

附案坻作坎者是。

賈生數上疏

案賈屈全傳以渡江一賦耳不載陳政事疏與董仲舒傳不

載賢良策對全

龍錯傳亦太略

幾等賈董于馬卿矣舍經濟而登辭

賦得毋失去取之義乎

及孝文崩孝武皇帝立舉賈生之孫二人至郡守而賈嘉最好學世世其家與余通書至孝昭時列爲九卿

附案此文爲後人增改孝武當作今上而中隔景帝似不必言孝文崩宜云及今上皇帝立也世字衍一各本誤重至孝昭時二句當刪之唐表誼子名璠璠二子嘉憚

呂不韋列傳第二十五

呂不韋者陽翟大賈人也

索隱曰戰國策以爲濮陽人又記其事跡多與傳不全太史公當別有聞見故不全依彼說或者劉向定戰國策時以已

異聞改易彼書遂不與史合也

安國君中男名子楚

索隱曰國策本名異人後從趙還乃變名子楚也

姬自匿有身至大期時生子政

附案政當作正說在秦紀攷漢書王商傳不韋求好女爲妻陰知其有身而獻之王產始皇帝故始皇紀後所附班固文以始皇爲呂政後儒俱稱以呂易嬴讀史管見論作史者宜自始皇元年書爲後秦正其姓氏庶幾實錄均本斯傳言之余竊惑焉左傳僖十七孕過期疏云十月而產婦人大期則大期乃十月之期不作十二月解卽如史注十二月曰大期夫不及期可疑也過期尚何疑若謂始皇之生本不及期隱之至大期而乃以生子告則子楚決無不知之理豈非欲蓋

彌彰乎。秦爲伯益之後，當有興者。祇緣秦犯衆怒，惡盡歸之。遂有呂政之譏，而究其所起，必因不韋冒認厥考之誣辭。匿身一語，仍是奇貨可居。故智史公于本紀特書生始皇之年，月，而于此更書之，猶云世皆傳不韋獻匿身姬，其實秦政大期始生也。別嫌明微，合于春秋書子仝生之義。人自誤讀史記，爾王世貞讀書後辨之曰：母亦不韋故爲之說，而泄之。秦皇始知其爲真父，長保富貴耶。抑其客之感恩者，故爲是以晉秦皇而六國之亡人，侈張其事，欲使天下之人謂秦先六國亡也。不然，不韋不敢言，太后復不敢言，而大期之子烏知其非嬴出也。又明湯聘尹史稗辨之曰：異人請婦，至大期而誕子，未必請之時，遽有娠也。雖有娠，不韋其肯輕洩之，而亦孰從知之。果有娠而後獻，當始皇在趙，母子俱匿，其嫗獨不

能語子以呂氏之惰。如齊東昏妃之于蕭績耶。如語之故。始皇必不忍忘一本之系。何至忿然曰。何親于秦。號爲仲父。以奉先王之功。且躬出其後。而俾之遷蜀。以死。雖賓客游說萬端。而莫之阻。亦自知羸非呂也。然則呂易羸之說。戰國好事者爲之。

子楚夫人趙豪家女也。

徐氏測議曰。子楚夫人卽不韋姬也。不得爲豪家女。當以秦質子故。有豪家主之。得自匿免。

食河南洛陽十萬戶。

金耀辰曰。河南卽周王城洛陽。卽成周。竝東西周之地。其名舊矣。索隱謂河南之稱。史據漢郡言之。謬也。而國策曰。食藍田十二縣。與此不全。攷藍田屬秦內史。豈河南洛陽爲封國。

而藍田其采地歟

太后時時竊私通呂不韋

劉氏史記紀疑曰此太后乃不韋姬子楚立爲夫人者政立爲王卽宜書尊夫人爲太后自是史公疎筆而莊襄王立後亦少立夫人爲后句

當是時魏有信陵君楚有春申君趙有平原君齊有孟嘗君
案平原已卒于趙孝成王十五年爲秦昭五十六年孟嘗卒于齊襄王世在秦昭二十五六年間距是時三十六七年正義言之矣此蓋統說四公子非常時事

號曰呂氏春秋布咸陽市門懸千金其上延諸侯游士賓客有能增損一字者予千金

附案御覽八百九引史全而百九十一引史云呂不韋撰春

秋成。廟于秦市。曰有人能改一字者。賜金三十斤。豈別據異本乎。高誘呂氏春秋序曰。時人非不能也。蓋憚相國畏其勢耳。誘注此書。頗糾其誤。

後百年。旁當有萬家邑。

案索隱云。宣帝元康元年起杜陵。漢舊儀武昭宣三陵皆三萬戶。計去此一百六十餘年也。余攷始皇七年夏。太后薨。至起杜陵。凡百七十六年。

九月夷嫪毐三族。

案始皇紀。誅毐在四月。此誤。

諡爲帝太后。

附案。諡者號也。說在孟嘗君傳。

不韋及嫪毐貴。封號文信侯。

案當云嫪毐及不韋貴封號長信侯。索隱曰：文信侯不韋封也。嫪毐封長信侯。上文已言不韋封。此贊中言嫪毐得寵貴。由不韋耳。合作長信侯。

上之雍郊

案上字誤。仍秦史元文說在始皇紀。

孔子之所謂聞者其呂子乎

案不韋亂民也。而以聞許之。豈因其著書乎。黃氏曰抄經史問答。並言其誤。法言淵源篇以不韋爲穿箭之雄。諒哉。

刺客列傳第二十六

曹沫者

附案曹子之名。左穀及人表管子大匡皆作劒。呂覽貴信作劒。齊燕策與史俱作沫。蓋聲近而字異耳。索隱于魯仲連傳

作昧疑譌

沫荒內反索隱音
亡葛反从未非

以勇力事魯莊公

案史通人物篇稱曹子爲命世大才。挺生傑出。困學紀聞七。謂其問戰。諫觀社。藹然儒者之言。而目爲勇士。列于刺客之首。何其卑視曹子也。

曹沫爲魯將與齊戰。三敗北。魯莊公懼。乃獻遂邑之地以和。案莊公自九年敗乾時。後至十三年盟柯。中間有長勺之勝。是魯祇一戰而一勝。安得有三敗之事。齊桓會北杏。遂人不至。故滅之。遂非魯地。何煩魯獻。此皆妄也。

曹沫執匕首劫齊桓公

案劫桓歸地一節。年表齊魯世家。管仲魯連自序傳皆述之。此傳尤詳。荆軻傳載燕丹語。仍國策。竝及其事。蓋本公羊也。

公羊漢始著竹帛不足盡信卽如歸汶陽田在齊頃公時當
魯成二年乃公羊以爲桓公盟柯因曹子劫而歸之其妄可
見況魯未嘗戰敗失地何用要劫曹子非操七首之人春秋
初亦無操七首之習前賢謂戰國好事者爲之耳仲連遺燕
將書云亡地五百里呂覽貴信云封以汶南四百里管子多
入而其大匡篇但云
與地以汶爲竟也齊策及淮南汜論云喪地千里魯地安
得如此之廣汶陽安得如此之大不辨而知其誣誕矣葉夢
秋攷以曹劫曹
沫爲二人非也

光之父曰吳王諸樊

案光父一云夷昧說在吳世家下四條並說
見世家中

吳人乃立夷昧之子僚爲王

案一說僚是壽夢子

九年而楚平王死春

案九年乃十一年之誤春字衍當作明年夏

公子蓋餘屬庸

附案二公子名多不全

四月丙子

案丙子不知何出

其後七十餘年而晉有豫讓之事

案七乃六字之誤徐廣曰六十二年

豫讓者

案晉語伯宗得士畢陽以庇州犁而畢陽之孫爲豫讓見國策祖孫皆以義烈著而史公不書于傳何也其序豫讓事亦與策小異

吞炭爲啞

案下文豫讓與其友及襄子相問答則不可言啞當依策作吞炭以變其音爲是

襄子至橋馬驚

案呂子序意有青井自殺事水經注六謂汾水上有梁青井殞于梁下此烈士也策史何以不及

乃使使持衣與豫讓豫讓拔劍三躍而擊之

附案索隱曰國策今本無衣盡出血襄子迴車車輪未周而亡

此不言衣出血者太史公恐涉怪妄故略之耳

其後四十餘年而軹有聶政之事

集解曰自三晉滅知伯至殺俠累五十七年當亦徐廣語七字宜作六

漢陽嚴仲子事韓哀侯與韓相俠累有卻

案仲子卽嚴遂俠累卽韓傀

韓子內儲下作廐藝文類聚作傑

其事在列侯

三年年表世家所書是也。而此傳稱哀侯索隱謂史公聞疑傳疑聞信傳信欲使兩存殊非事實。攷列侯三年聶政刺俠累十三年列侯卒歷文侯十年至哀侯六年韓嚴弑哀侯年數相去甚遠史蓋誤合嚴遂韓嚴爲一人故此傳獨異然韓策固作列侯史公反改列爲哀豈又誤仍韓子內儲乎而韓策于釐王策中亦誤作哀侯

鮑注通鑑因之古史疑之惟大改烈

事記國策吳注辨其非

然後具酒自暢聶政母前

附案暢字徐廣作賜索隱曰策作觴爲得也

將用爲夫人纊纊之費

附案韓策作丈人注云一本夫人或作大人蓋丈人是索隱

見軻正義作丈人解。然傳刻多譌脫。當日韋昭云古者名男子爲丈夫。尊大嫗爲丈人。漢書宣元六王傳王遇丈人益解。爲丈人乞骸骨去。案丈人憲王外祖母。古詩云三日斷五匹丈人。故言遲是也。今本漢書作大人。

韓相俠累方坐府上持兵戟而衛侍者甚衆。聶政直入上階刺殺俠累。

案韓策云韓有東孟之會。王及相皆在。政刺殺韓傀。傀走抱烈侯。政刺之。兼中烈侯。又云東孟之會。聶政陽堅刺相兼君。許異。慙烈侯而殪之。使之伴死也。論衡書虛篇謂政刺殺烈侯不可信。蓋誤認烈侯真死耳。立以爲君。許異終身相焉。據此則史言俠累坐府上非也。而烈侯之中陽堅之副。許異之相。史概不及。疎矣。

政姊榮

附案集解作嫫與國策合此譌榮也下全

今乃以妾尚在之故重自刑以絕從

附案徐廣曰恐其姊從坐而死索隱曰從音蹤古字假借徐氏以爲從坐非正義曰刑作刊本爲仲子報讎愛惜其事不令漏泄以絕其蹤跡其姊妄云爲已隱矣

嚴仲子亦可謂知人能得士矣

附案御覽琴部載琴操謂政之刺韓王因政父爲王治劍不成見殺政入泰山遇仙人學琴琴成入韓王召使琴遂出刀刺王以報讎非爲仲子抱政屍而哭者政之母亦非其姊與策史大異王厚齋因疑韓有兩聶政而不知琴操多不足據也釋史云牽合聶政豫讓高漸離等事爲一附會明矣

其後二百二十餘年秦有荆軻之事

徐廣曰聶政至荆軻百七十年

徙衛元君之支屬於野王

案徙野王者卽元君豈惟支屬哉

而不棄其孤也

索隱曰無父稱孤時燕王尚在而丹稱孤者或記者失辭或

諸侯嫡子僭稱孤也後說與語意不合趙太常曰只作窮獨意解

誠能劫秦王使悉反諸侯侵地若曹沫之與齊桓公則大善矣

案曹沫事說見前以齊桓望始皇丹之愚也

乃令秦舞陽爲副

案燕丹子軻田光答太子云武陽骨勇之人怒而面白則何

以使之爲副哉又國策燕丹子人表隸續武梁畫竝作武陽

而史獨作舞陽古字通用說在魏世家中

爲變徵之聲士皆垂淚涕泣

案風俗通聲音卷引史作濮上音垂淚作垂髮豈所見本異歟余因攷藝文類聚四十四初學記十六引宋玉笛賦云宋意將送荆卿于易水之上文選二十八雜歌序云荆軻歌宋如意和之淮南泰族云高漸離宋意爲擊筑而歌于易水之上水經注十一云高漸離擊筑宋如意和之新論辨樂云荆軻入秦宋意擊筑陶潛靖節集詠荆軻詩云宋意唱高聲策史俱不及宋如意何也

劍堅故不可立拔

附案正義引燕丹子云秦王曰今日之事從子計耳乞聽瑟而外召姬人鼓琴琴聲曰羅縠單衣可裂而絕八尺屏風可超而起鹿盧之劍可負而拔王於是奪袖超屏風走之與此

不全惶急之際何能聽琴不可信也而御覽五百七十七引以爲史記必是誤耳

傷惶不能去每出言曰

附案顏氏家訓書證篇引風俗通述此事云伎癢不能無出言今風俗通脫無字文今史記竝作徘徊或作徬徨不能無出言是六朝時史記本已爲流俗裁改而今所傳本又異矣

重赦之

附案風俗通赦作殺

自曹沫至荆軻五人

案困學紀聞十一載唐說齋謂曹沫賊禮專諸賊義聶政賊仁荆軻賊信竝列于傳而嗟歎其志爲繆又謂豫子烈士真諸四子之間爲薰蕕全器讀史管見黃氏日抄竝譏之余謂

刺客本不當立傳各附入吳齊燕趙韓世家可也且表稱聶政爲盜足見書法專軻亦政之類而傳刺客皆稱之不容口何哉況曹沫事之誣妄者乎

李斯列傳第二十七

李斯者

附案元吾邱衍學古編云斯字通古

會韓人鄭國來閒秦請一切逐客

孫侍講曰逐客之議因嫪毐不因鄭國鄭國事在始皇初年大事記云是時不韋專國亦客也孰敢言逐客乎本紀載于不韋免相後得之矣

迎蹇叔於宋

索隱曰於宋未詳所出正義曰括地志云蹇叔岐州人時游

宋故迎之於宋

恐未確

求丕豹公孫支於晉

案求乃來之譌文索隱曰公孫支是秦大夫而云自晉來亦未見所出正義引括地志云支游晉後歸秦

此五者

附案史詮曰五子者湖本缺子字

并國二十

案二十非實說在秦紀

惠王用張儀之計拔三川之地西并巴蜀

案李善文選注曰通三川是武王張儀已死此誤也善注甚允索隱彌縫其誤言儀先請伐韓下兵三川故以爲儀計不免曲說至伐蜀是司馬錯而亦以爲儀者索隱謂儀爲秦相

雖錯滅蜀歸功于相。余考華陽國志伐蜀乃儀爲主將而錯副之。豈徒歸功已哉。又說在甘茂傳。

鄭衛桑閒昭虞武象者

案昭有韶音。故可通借。以韶武與鄭衛並說。殊爲不倫。然出于斯之口。無責耳矣。

二十餘年竟并天下

案始皇十年有逐客令。至并天下才十七年也。

殷周之王千餘歲

案千餘歲非也。說在始皇紀。

令臣青等

案此青臣之誤。

明年又巡狩外攘四夷

案始皇三十五年無巡狩事。攘四夷亦不在是年。

衛君殺其父而衛國載其德。孔子著之不爲不孝。

案衛無其事。趙高妄言耳。王孝廉曰。或是誣武公殺兄事父。疑作兄不孝。疑作不弟。

所賜長子書及符璽皆在胡亥所。

附案書及璽在趙高所。而云在胡亥所者。徐氏測議云。亦以劫斯也。

就變而從時。

附案文選東方朔畫贊注引史作龍變而從之。

而諸公子盡帝兄。

案此言疑不然。始皇二十餘子。集解引善文。隋志善文五卷。杜預撰辨

士遺章邯書曰。李斯爲秦王死廢十七兄而立今王。則二世

是始皇第十八子。尚有弟也。故李斯云夷其兄弟而自立。又云行逆於昆弟。

且蒙恬已死。蒙毅將兵居外。

案始皇紀及蒙恬傳。將兵在外者恬也。而爲內謀者毅也。又胡亥先殺毅。後殺恬。此言俱自相駁。當云蒙毅未死。蒙恬將兵在外。乃合耳。

公子十二人。僂死咸陽市。

案紀言六公子戮于杜。公子將間昆弟三人自殺。與此異。而二世責問李斯。

案責問語與紀不全。說在紀。

葬於會稽。

案禹葬會稽之誣。說在夏紀中。

泰山之高百仞而跛牂牧其上

附案說文繫傳交字注引史曰泰山之高跛牂牧其上交倅故也與今本殊而後書孔融傳注引史又與今本全斯語所見亦多異韓子五蠹篇云十仞之城樓季弗能踰者峭也千仞之山跛牂易牧者夷也韓詩外傳三孔子曰一仞之牆民不能踰百仞之山童子登游焉凌遲故也鹽鐵論詔聖云嚴牆三仞樓季難之山高千雲牧豎登之故峻則樓季難三仞陵夷則牧豎易山嶺外傳本荀子宥坐

死則有賢明之諡也

附案諡者號也說在孟嘗君傳死亡之言非臣子所宜語于君父乃直陳無隱雖暴秦之多忌不以是爲罪蓋秦漢時近質諱猶少故賈誼告孝文曰生爲明帝死爲明神顧成之廟

稱爲太宗此與端木氏言夫子其死也哀全

魏明帝在位有司先數廟號烈

奇更

其志若韓玘爲韓安相也

附案索隱以周顯王二十年韓姬弒悼公事當之謂李斯此言爲非大謬通鑑卷八胡注曰余觀李斯書意政以胡亥亡國之禍在旦夕故指韓安用韓玘而亡事警動之韓安之臣必有韓玘者特史逸其事耳李斯與韓安全時而韓安亡國之事接乎胡亥之耳目所謂殷鑒不遠也

臣爲丞相治民三十餘年矣

案始皇二十八年李斯尚爲卿本紀可據疑三十四年始爲丞相則相秦僅六年若以始皇十年斯用事數之是二十九年亦無三十餘年也

緩刑罰薄賦斂以遂主得衆之心萬民戴主死而不忘
案以秦之嗜殺深稅而曰緩刑薄斂天下共欲亡秦而云萬
民不忘可笑也

二世二年七月具斯五刑論胥斬咸陽市

案殺李斯通鑑依此傳在二年然始皇紀斯就五刑在二年
論殺在三年冬似紀爲是

左右皆曰馬也

案左右或言鹿或言馬故二世惑而卜之若皆以爲馬尚何
卜焉

於是乃入上林齋戒

案此下敘事與本紀異竝說在紀

乃召始皇弟授之璽

徐廣曰一本召始皇弟子嬰素隱曰劉氏云弟字誤當爲孫子嬰

與宦者韓談

案史公爲父諱以談爲同此兩稱韓談何也說在晉世家

子嬰立三月

案嬰立四十六日此非

人皆以斯極忠

案法言重黎篇有答或人李斯盡忠之問當時蓋有以爲忠者故鄒陽曰李斯竭忠

不然斯之功且與周召列矣

案史公贊蕭相國云與閔天散宜生爭烈贊絳侯云伊尹周公何以加贊淮陰侯云可比周召太公之徒論張耳陳餘云

與太伯延陵異已爲疑不于倫若李斯何人乃贊其功竝周召不亦悖乎馮衍欲投李斯于四裔庶幾焉見後書衍傳

蒙恬列傳第二十八

始皇二十六年蒙恬因家世得爲秦將攻齊大破之

考證張氏曰紀表攻齊者將軍王賁皆不言有蒙恬或恬此時亦從軍非大將

築長城

案此言恬築長城起臨洮至遼東萬餘里恬亦以絕地服爲已罪後世遂言長城是秦築之其實不盡然也以趙世家蘇秦匈奴傳及竹書攷之大半七國時所築蒙恬特繕治增設使萬里相連屬耳豈皆恬築哉又淮南子人閒訓言蒙公楊翁將築城史但舉蒙恬遂令楊翁之名不著始皇紀有楊端

和豈卽楊翁耶

暴師於外十餘年

蒙恬自始皇三十二年將三十萬衆擊胡至三十七年死首尾僅六年而云十餘年與主父匈奴傳全誤

使者以蒙恬屬吏更置胡亥以李斯舍人爲護軍使者還報

徐氏測議曰更置二字連下言更以李斯舍人典軍也方氏補正曰胡亥二字衍

昔者秦穆公殺三良而死罪百里奚而非其罪也故立號曰繆附案風俗通皇霸篇亦云繆公殺賢臣百里奚以子車氏爲殉故諡曰繆據此則任好之諡音靡幼反上穆公當改作繆矣然經傳皆作穆或亦作繆二字通用也蒙毅應劭之言必有所據故唐文粹皮日休秦穆諡論以諡繆爲定楊慎二伯

論又因皮氏而暢衍之

西陽雜俎續集云論衡言秦穆爲穆音謬可笑

昔周成王初立

案此言成王襁褓及周公禱河皆妄說在魯世家